

# 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人：太康县医疗保障局（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十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 目录

|     |               |    |
|-----|---------------|----|
| 第一章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2  |
| 第二章 | 服务需求 .....    | 5  |
| 第三章 | 供应商须知 .....   | 6  |
| 第四章 | 评标办法 .....    | 19 |
| 第五章 | 合同条款及格式 ..... | 25 |
| 第六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 24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佳利曼哈顿 5 栋 19 楼 1904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3-12-25

2、项目名称：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756,000.00 元

最高限价：756000 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br>(元) | 包最高限价<br>(元) |
|----|----|----------------------------|------------|--------------|
| 1  | 1  | 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1包 | 382400     | 382400       |
| 2  | 2  | 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2包 | 373600     | 373600       |

5、采购需求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详见采购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条件：

1、企业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

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站查询和网页链接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公告后有效）。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时间：2023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22日，每天上午0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周口市佳利曼哈顿5栋19楼1904

3. 方式：现场购买。

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投标人购买文件时请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被授权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及“申请人资格条件”中的其他证明材料；原件查验退回，复印件加盖公章留存。

4. 售价：50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佳利曼哈顿5栋19楼1904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佳利曼哈顿5栋19楼1904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太康县医疗保障局

地址：太康县

联系人：张敏

联系方式：139394059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十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市辖区庆丰街东段

联系人：马帅

联系方式：152387599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帅

联系方式：15238759982

2023年12月15日

## 第二章 服务需求

项目名称：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期：**30**日历天安装完成

质 量：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要求

免费维护期：1 年

采购内容：

1 包

| 序号 | 线路类型   | 带宽  | 地点  | 数量 |
|----|--------|-----|-----|----|
| 1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板桥  | 44 |
| 2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常营  | 43 |
| 3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大许寨 | 45 |
| 4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独塘  | 40 |
| 5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高贤  | 41 |
| 6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龙曲  | 31 |
| 7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毛庄  | 42 |
| 8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清集  | 39 |
| 9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王集  | 48 |
| 10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城关  | 25 |
| 11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逊母口 | 50 |
| 12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芝麻洼 | 30 |

2包

| 序号 | 线路类型   | 带宽  | 地点  | 数量 |
|----|--------|-----|-----|----|
| 1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马厂  | 58 |
| 2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马头  | 51 |
| 3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朱口  | 60 |
| 4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张集  | 35 |
| 5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高朗  | 43 |
| 6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符草楼 | 37 |
| 7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城郊  | 29 |
| 8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杨庙  | 39 |
| 9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转楼  | 41 |
| 10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老冢  | 45 |
| 11 | 医保数据专线 | 10M | 五里口 | 29 |

## 服务内容及指标要求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具体要求                                                                                                                                           |
|----|----------|------------------------------------------------------------------------------------------------------------------------------------------------|
| 1  | 线路实施     | 服务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路实施前的资源和线路准备工作，调配和预留线路两端之间的通讯线路资源；无偿提供线路的中间通讯设备和安装服务，除线路租费外，不得另收取中间设备、施工费等费用；按照采购方的要求对线路进行连接、调通、测试工作。                            |
| 2  | 7*24小时响应 | 服务商需指派专门的联系人，负责采购方线路相关问题的协调沟通工作，定期对采购方租用线路进行检查维护，保障线路连通性正常，网络稳定；针对线路故障，要做到7*24故障响应制度，在故障发生后，及时安排人员配合采购进行故障排除，网络恢复工作。故障修复时限按信息产业部颁布的《电信服务规范》执行。 |
| 3  | 调整告知     | 服务商因国防需要、政府指令、网络维护、网络调整、网络安全等因素，对网络通讯资源的调整和通信接口的修改前，应事先向采购方提出相关的调整内容，保证调整内容不影响采购方网络的正常运行。                                                      |
| 4  | 安全保障     | 服务商对采购方传输的数据进行安全保证，即在中间传输线路和传输设备层面数据不会被监听、复制和篡改；采购方使用的线路相关参数配置信息，服务商在未获得采购方许可的前提下，不得以任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                                               |
| 5  | 移机服务     | 在服务期内，服务商应根据采购方需要和要求提供移机服务，移机服务根据工程量收取相应费用。                                                                                                    |
| 6  | 重保服务     | 在服务期内，服务商应根据采购方工作需要和要求提供相应的线路的重点保障服务。重保服务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
| 7  | 标的变化     | 在服务期内，如因工作需要拆除线路，采购方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服务商，在结算时应以实际电路数量和使用时间（按月）进行支付租费。                                                                                  |
| 8  | 售后服务     | 准确安装到业主指定地点；根据项目内容做出合理的售后服务体系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项目名称    | 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
| 2  | 项目编号    | 2023-12-25                                                                                                                                                                                                                                                                                        |
| 3  | 采购人     | 名称：太康县医疗保障局<br>地址：太康县<br>联系人：张敏<br>联系方式：13939405959                                                                                                                                                                                                                                               |
| 4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河南十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br>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市辖区庆丰街东段<br>联系人：马帅<br>联系方式：15238759982                                                                                                                                                                                                                                |
| 5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6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7  | 采购内容    | 太康县医疗保障局医保业务下沉村级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
| 8  | 服务期限    | 30日历天                                                                                                                                                                                                                                                                                             |
| 9  | 服务要求    | 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要求                                                                                                                                                                                                                                                                                       |
| 10 | 付款方式    | 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
| 11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企业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br>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站查询和网页链接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公告后有效）。<br>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2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3 | 磋商预备会议  | 本项目不召开磋商预备会                                                                                                                                                                                                                                                                                       |
| 14 | 踏勘现场    | 采购人不组织，潜在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                                                                                                                                                                                                                                                                               |

|    |              |                                                                                                   |
|----|--------------|---------------------------------------------------------------------------------------------------|
| 15 | 供应商疑问及澄清     | 采购人收到疑问后在有效时间内及时澄清                                                                                |
| 16 | 磋商报价         | 本项目采取人民币报价，一次报价。                                                                                  |
| 17 | 磋商有效期        | 从磋商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 19 | 供应商备选方案      |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递交备选方案                                                                                   |
| 20 | 响应文件份数       | 纸质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U盘）壹份                                                                         |
| 21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响应文件封面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需签字或盖章处必须签字或盖章。                                           |
| 22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 23 | 首次提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周口市佳利曼哈顿5栋19楼1904                                                                                 |
| 24 | 磋商开始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br>开标地点：同首次提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 25 | 履约保证金        | 另行协商                                                                                              |
| 26 | 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组建   | 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评标专家2名、业主代表1名，按规定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
| 27 | 磋商时需携带的原件    | 资格要求及加分项中要求携带的原件                                                                                  |
| 28 | 响应文件的包装要求    |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U盘）应装入同一密封袋密封，封套上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函附录另行密封一份，以便唱标使用，密封办法同响应文件的包装要求。 |
| 29 |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    | 按照规定的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采用胶装方式，胶装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 30 | 封套上写明        | 项目名称：<br>供应商名称：<br>供应商地址：                                                                         |

|    |                                                                      |                                                                 |
|----|----------------------------------------------------------------------|-----------------------------------------------------------------|
| 31 | 招标控制价                                                                | 1包：382400元，2包：373600包                                           |
| 32 | 是否退还磋商文件                                                             | 否                                                               |
| 33 | 推荐成交候选人                                                              | 推荐1-3家                                                          |
| 34 |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向采购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 |                                                                 |
| 35 | 公告                                                                   |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若有异议需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
| 36 | 知识产权                                                                 |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
| 37 |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 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 38 | 监督                                                                   | 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磋商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 39 | 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招标服务费用。                                                   |                                                                 |

## 二、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项目服务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磋商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代理本次磋商活动的机构，即“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

### **3．合格的供应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竞争性磋商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5．法律适用**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 **6．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磋商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 **三、磋商文件**

**7．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竞争性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磋商文件组成包括

竞争性磋商公告

服务需求

供应商须知

评标办法

合同条款及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磋商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

（本项目磋商公告也是磋商文件组成部分）。

7.2 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规定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 **8.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更正或补充文件，供应商应及时查看，不足5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当磋商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用其他语言，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10.3除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4本磋商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要求中所需的证明材料、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2若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12. 磋商报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磋商的货币：**本次磋商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4.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15．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15．1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6．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6.1 响应文件应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正本中，除磋商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16．3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16.4响应文件应采用无线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散装、线装或活页装订夹条等方式，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响应文件未按第16.1和16.2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7.3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响应文件。

### **18．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19 .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 **20 .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对其进行撤回，但必须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

20.2 无论成交结果如何，收到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 **六、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 **21 . 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1.1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1.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委托人参加竞争性磋商及报价，授权委托人应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磋商时，磋商小组将核实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是否与供应商《法人授权书》中的代表相一致。未派授权委托人、或不能证明其授权委托人身份、或实际参加磋商代表与法人授权书中代表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有权取消该供应商的磋商资格。

## **22 . 磋商小组**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与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3人以上单数）。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 **18 . 评审原则**

23.1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3.2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 **24 .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4.2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供应商不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4.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服务需求中的技术、服务需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4.5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5 . 特别注意事项：**

25.1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可取消其磋商资格

(1) 未按磋商文件或磋商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资格要求材料的 。

25.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

件要求：

(1) 服务期限不确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3) 最后报价不符合本次采购控制价要求的 。

##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1 坚持公平 、 公正地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

2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 、 标准评审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详细评审办法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 。

26.3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第四章中公布的评标办法进行评审 ，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 **27. 磋商过程保密**

27.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 ， 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 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 ， 公正 、 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

27.2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 ， 凡属于审查 、 澄清 、 评价 、 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

27.3 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 ， 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 **28. 其他**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 ， 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 **29．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9．1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磋商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 **30．成交通知**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布《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三日内及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30.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31．风险抵押金和管理费支付：无。**

## **32．签订合同**

32．1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2．2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3．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法律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34．质疑程序及处理**

34.1 若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 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 （一）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 。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结束之日起计算 。

34 . 2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不予受理：

-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 。质疑书依据 、理由部分 只有主观陈述 、推理 、猜测等 ，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的；
-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 、法规和规章规定及采购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 的事项 ， 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 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七）提起质疑的日期 。

34 . 3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 。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 、恶意质疑 ， 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 、实现非法目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

34 .4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 ， 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 ， 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 事项 。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34 .5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 ， 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 委托人的身份证。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34 . 6质疑书提交方式 。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 商以电子邮件 、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 ， 或者不是

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4．7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磋商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

34．9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评审程序

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确认。

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3.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条件等进行审查，对服务期限、服务要求等是否符合要求，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4.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服务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7.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服务需求及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按要求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磋商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
|       |         | 信誉       |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网页截图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磋商内容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         | 服务期限     | 30日历天                   |
|       |         | 服务要求     | 合格                      |
|       |         | 磋商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       |         | 免费维护期    | 1年                      |

### 三、评分标准(综合评分办法)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及分值   |                                                                                                         | 分值  |
|-------------------|-----------|---------------------------------------------------------------------------------------------------------|-----|
| 磋商<br>报价<br>(30分) | 磋商报价      | 磋商基准价计算方法：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0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br>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其余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分。 | 30分 |
| 技术标<br>(45分)      | 履行期限及实施方案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周期与进度计划、应急方案）。（0-20分）                                                      | 20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服务质量控制及措施、培训措施、安装调试方案、突发事件处置方案）（25分）                                  | 25分 |
| 综合标<br>(25分)      | 售后服务承诺    | （1）有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且具有较强的针对性的，得7-10分<br>（2）有售后服务承诺但针对性不强的，得1-6分<br>（3）无售后服务承诺的，得0分                            | 10分 |
|                   | 业绩        | 供应商提供2019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每提供1份得5分，最高得15分。业绩证明材料以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为准，未提供不得分。                                       | 15分 |

#### 说明：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报价、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依此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

最后磋商报价相同并列的，按照磋商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2、供应商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按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内容，具体合同内容与采购人协商签订。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_\_\_ (标段)

#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1.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及磋商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需的证明材料
6. 服务方案
7. 服务承诺
8. 磋商文件要求的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及磋商函附录

### (一)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

致: \_\_\_\_\_

\_\_\_\_\_ (供应商名称) 授权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项目编号: \_\_\_\_\_) 的磋商活动。为此, 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磋商。

2、提供采购文件之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至少含:

(1) 磋商报价

(2) 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按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3、磋商报价为人民币 \_\_\_\_\_。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有效补充文件(如有的话),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 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7、如果我方为成交供应商, 我们将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 严格履行合同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并承担本次采购的相关招标服务费、公证费和专家评审费。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磋商函附录

|       |                |
|-------|----------------|
| 项目名称  |                |
| 标段    | /              |
| 供应商名称 |                |
| 磋商报价  |                |
| 服务期限  | 3年             |
| 服务要求  |                |
| 磋商有效期 | 从磋商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应单独密封一份，以便唱标使用。具体密封办法同响应文件的密封方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能够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_（标段）递交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 / （标段）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有关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需的证明材料

## 6. 服务方案

## 7. 服务承诺

## **8. 磋商文件要求的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